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了会议通知及文件。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三条，“如遇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的，董事会可以随时通过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做出说明。”董事会于会议召开前1日发出通知，符合公司规定，董事长朱军红已就此于会上作出相关说明。本次董事会出席人数和表决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军红先生主持，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23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钢银电商拟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议案》，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钢银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激励对象名单发生变动，现决定取消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